



國小國語科

課外閱讀指導的理論與實務（二）

林政華 文
陳蘭亭 圖

正因為新修訂國語課程標準草案如此的重視課外閱讀，而過去指導課外閱讀的書文，並不多見，基於事實的需要，本文的寫作希望能滿足國民教育工作者，乃是筆者最大的心願。

四、圖書館（室）所扮演的角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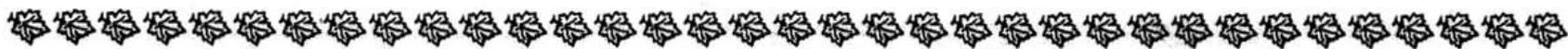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圖書館的功能 圖書館（含較小型的圖書室，下同）一向被譽為「知識的寶庫」、「學術的銀行」、「學校的心臟」等等，也是教學資源的中心；它對一個人、一個機關學校的重要性，可以想見。一個人在設備豐富齊全的圖書館中，可以接觸全面的知識，作有效率的閱讀，運用館中各種參考資料，並養成尋找資料的能力，終而解決問題，獲得求知上的滿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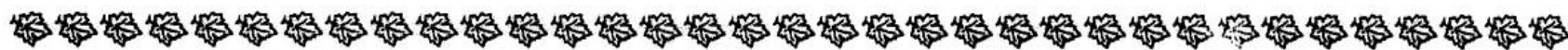
如實說來，圖書館對人類的求知，是一種最良好、最便利的工具，歷史學家湯瑪士·克萊爾曾說：「人是一種使用工具的動物，沒有工具，他就一無所有，有了工具，他就擁有一切。」（註一三）吾人常常使用圖書館，就可以充分了解過去文明與文化的精髓，不斷的吸收各種新知，而追求更美好更幸福的生活；因為它是書本以及非書資料的家，它像海洋，像宇宙，容納了無數古今中外，無數人類的智慧和經驗，蘊藏著世間各種知識的結晶。如在教育的功能上來探討，美國教育學家魏斯理，更

二、重視

由上面的引錄可知課程標準的規定，課外閱讀指導的實施，是在「讀書」教學中；但在時間分配上，卻改在「作文」教學中，而評量時也併入「作文」成績計算。這其間會不會發生困難，尚未可知，但它很重視課外閱讀的指導，在目標、時間分配、教材綱要以及教學實施、評量方面，均明文規定，與讀書、說話等並列，比往昔重視，修訂小組召集人古國順教授曾撰文指出：

「修訂教材綱要在架構上最大的特色是：增加了『課外閱讀』一項〔，〕加上原有的注音符號、說話、讀書、作文、寫字五項，合為六項。課外閱讀在歷年的國語科目標中早已列入，在教材大綱中，併入讀書項下。修訂草案將它從讀書項中獨立出來。……這顯示兩個意義：一、國語科教學目標本來就需要靠大量閱讀的協助〔，〕才更容易達成，隨著國家經濟的發達，教育經費的逐漸擴充，各校都應普設圖書館，備置大量讀物，以供兒童學習的需要。二、隨伴著知識的迅速擴充和終生〔身〕學習的需要，應該從小學開始，培養利用圖書館的習慣和搜集資料的能力，這樣才能適應將來生活上的需要。」（註一二）





分析出它具有下列十大功能：

1. 可獲得特殊的資料。
2. 可了解現象的由來。
3. 可充實應有的知識。
4. 可辨別事實與觀念。
5. 可適應時代潮流。
6. 可重視別人的經驗。
7. 可滿足求知的欲望。
8. 可培養欣賞的能力。
9. 可作為正當的消遣。
10. 可調劑個性情操。（註一四）

(二) 學校圖書館的輔助教學

圖書館被喻為一個學校的「心臟」，所以，教學、研究的中心與源頭，無疑的，都在圖書館。教育當局有鑒於此，早就訂有各級學校圖書館設備標準，以及圖書館（室）教育及閱讀指導實施要點；後者屬於軟體要求，前者為硬體設備標準。茲舉民國七十年元月教育部公佈之國小的圖書設備標準為例，說明其輔助教學的重要性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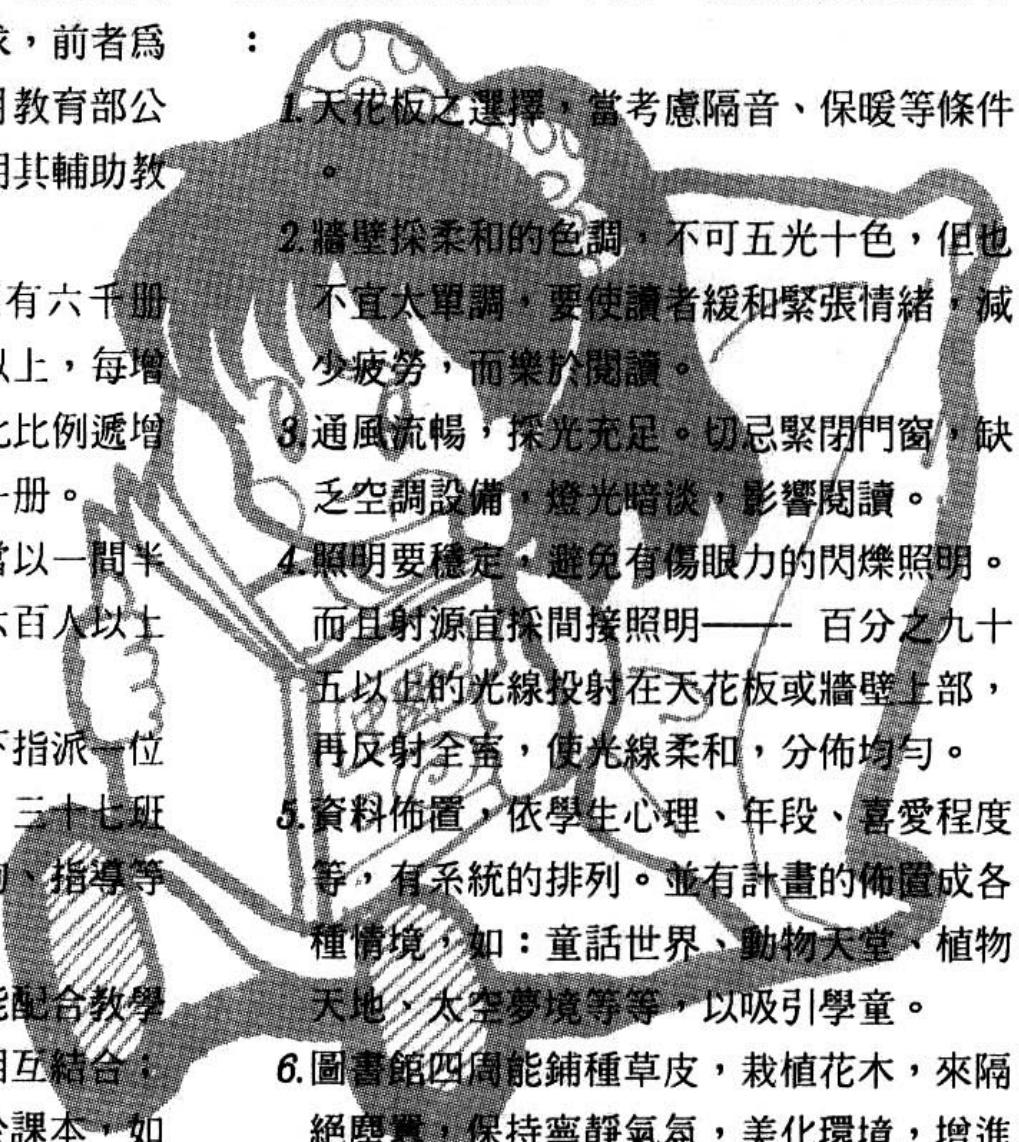
1. 在圖書數量方面，基本圖書應有六千冊（六班三百人以下），三百人以上，每增加一位學生，即增加三冊，以此比例遞增。又：每年最低每人應增添新一冊。
2. 在館舍方面，六班三百人以下當以一間半教室大小當作圖書室，十三班六百人以上，即可獨立設館。
3. 在人員編製組織上，十二班以下指派一位圖書教師，三十六班以下二位，三十七班以上可派三位—從事管理、諮詢、指導等服務工作。

學校圖書館最大的任務，是要能配合教學，使課堂教學與圖書館利用教育，相互結合；那麼，學生的學習範圍就不會局限於課本，如

此，必可使整個學習活動，更為生動、活潑而有趣，化被動為主動，變填鴨為釀蜜。更進而可以超越兩者的配合，主動去影響教學，使之更正常而進步成功。

教師指導學生作課外閱讀，提供教科書以外的知識，應教導學生利用圖書館的一般方法，進而針對各種教學內容或特殊需要，教導學童善用圖書館去解決問題，尋求答案。在圖書館中，學童可以接觸廣面的知識，做有效率的閱讀，運用館中各種資料，解決疑難，獲得求知上的滿足。

為了增進讀者的使用效率，圖書館的設備、陳列、管理，以及內外環境等等，都需依學童的特性加以規畫設計。在原則上，要空氣新鮮，閱讀氣氛祥和，安靜不吵雜，使人有明朗、安適、愉快的感受，以提高學習氣氛，有益於閱讀能力的發展。此外，其他細節分述如下：

- 
1. 天花板之選擇，當考慮隔音、保暖等條件。
 2. 牆壁採柔和的色調，不可五光十色，但也不宜太單調，要使讀者緩和緊張情緒，減少疲勞，而樂於閱讀。
 3. 通風流暢，採光充足。切忌緊閉門窗，缺乏空調設備，燈光暗淡，影響閱讀。
 4. 照明要穩定，避免有傷眼力的閃爍照明。而且射源宜採間接照明——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光線投射在天花板或牆壁上部，再反射全室，使光線柔和，分佈均勻。
 5. 資料佈置，依學生心理、年段、喜愛程度等，有系統的排列。並有計畫的佈置成各種情境，如：童話世界、動物天堂、植物天地、太空夢境等等，以吸引學童。
 6. 圖書館四周能鋪種草皮，栽植花木，來隔絕塵囂，保持寧靜氣氛，美化環境，增進





閱讀效果。館室內地板，鋪以綠色地毯，墊以海綿，柔軟而防寒，可以席地而坐，悠閒閱覽，更為理想。

此外，班級圖書室或班級書庫的設置，也有其必要；它是放置學生最急用，最感興趣的圖書資料，可以及時發揮圖書資料的功能；因為學校圖書館受了開放時間、借還手續等等限制，多少造成閱讀、利用上的不便。班級圖書室或書庫即應此需要而產生，更為靈而實用。其設置，當考慮班級教室空間、經費，乃至家長的配合，隨機運用，發揮其效果。

五、將讀物與生活結合

值此知識暴漲，資訊飛增的時代，為了要了解時代，掌握時代的脈動，必須閱讀大量的各種資料，不宜墨守成規，孤陋寡聞。而其間最重要而易捷的方法，便是將閱讀溶入生活之中，也就是將閱讀工作變成生活的一部份，每天行之，不可或缺。就是國小學童的課外閱讀也不例外。

因為將課外讀物的閱讀和生活作息密切配合，可以引導學童瞭解周遭的事物，體會生活的情節等等。閱讀得越多，知識越豐富，也越能使知性的了解和感性的體悟密切配合，而達到道德的、文學的、政治的、科學的，等等多重的教學目標。（註一五）

想將讀物與生活結合，在家中，則備有書房是最理想的；無書房，至少也要有書架、書櫃，可以存放大量的圖書、非書資料。總之，必須具有豐富的課外讀物才行。而在學校裏呢，則須設置圖書館（室），至少有班級圖書室或書庫。小學的圖書館（室）是學童課外求知活動的中心，教育部編《國民小學設備標準》說它：

「除供應圖書，辦理借閱之外，應辦理下

列活動：說故事、推介優良讀物、閱讀、討論、演講、展覽、辯論、查字辭典比賽、猜謎比賽、兒童實驗劇、認識圖書館活動、認識書活動、以及美術、音樂、唱片電影欣賞等。」

這些課外活動，均離不開閱讀，更離不開生活，是閱讀與生活的結合；活潑、歡樂而有趣，使學生不再視上圖書館（室）為苦差事；從中可以獲得身心兩方面的成長，樂在其中，又可進德修業，成為知識的富翁、生活的快樂天使。

六、課外讀物的選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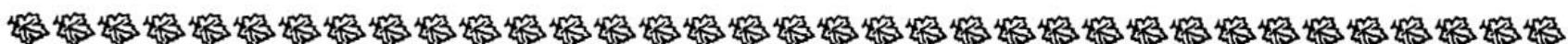
行政院主計處於民國八十一年對臺灣地區作全面性的文化調查，結果發現國人從不閱讀書刊者有五成七，惟每日閱讀報紙者有六成九。（註一六）所幸學童以閱讀為主要學習項目，為生活重心；但是，他們的課外閱讀，仍有待加強（註一七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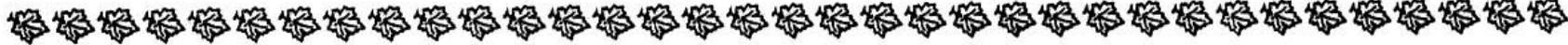
世間讀物浩如煙海，有關兒童少年的讀物，汗牛充棟，繁多不可勝數；因此不論圖書館（室）、家長、老師或學童本身，都要留心讀物的選擇，才能獲得正面的效果。

(一) 圖書館（室）

部頒國小圖書館設備標準中，對於圖書資料的選擇，有下列五點規定：

1. 以「適用、活用、」為原則，必須配合教學需要、學生身心之發展，以及正當習慣與興趣之養成。
2. 應尊重各科教師之意見，由圖書館指導委員會辦理，以質量並重為原則。
3. 須參考適當之圖書選目，各科門類務求均衡發展（兒童用書、教師用書、參考書、參考資料按需要添購）。
4. 館藏資料應時加檢查，凡內容陳舊，不合





時宜，殘破不全，無法修補者，均應剔除。

5. 優良圖書（經各方認定者）應購備複本，以利借閱。

上述第(4)點「內容陳舊，不合時宜」，雖不適合再提供給學童借閱，但就歷史、研究之眼光，仍有保存之價值，另用櫃架存放，以利師長研究使用。

除了上述數點原則之外，圖書館（室）選書，尚可注意下列情況：

1. 「應優先選擇有助於參考諮詢工作的工具書。工具書的蒐集應列為首要工作……其功用在於有助於學生查尋事實，老師解答疑難。」

2. 「應注意選擇各國文學名著，我們為迎合世界潮流，將圖書室視學生的休閒場所，因而各種形式的文學著作，……均能增長學生的閱讀能力，培養高尚情操，增進寫作能力，尤其社會環境的變遷，要培育文質彬彬、高雅氣質的人格，就要……讓學生多多涉及（獵）文學名著，孕育富有文學氣質。」（註一八）

3. 以質為主，以量為輔：坊間兒童少年讀物良莠不齊，為幫助學童採集精神食糧，自然應以品質為重，寧缺勿濫。其中兒童少年文學讀物具有潛在的教育作用，可以多多購置。

（二）家長與教師

家長為子女選購課外讀物，與本題原無直接關聯，但它卻是學童獲得讀物的主要來源，所以，有必要提出討論。

家長為孩子選購圖書，除不宜迷信大部頭套書、得獎作品（註一九）之外，當從學童年段、興趣、吸收能力等方面加以考量。具體的

說，必須在內容、文字、形式、插圖、插畫等方面入手，李慕如老師曾有詳細的探討，現引述其中可取者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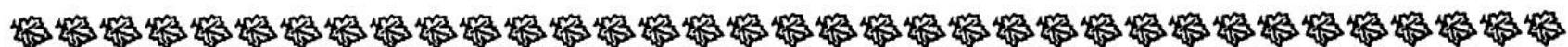
1. 內容方面：(1)發揚我國固有道德者。(2)適合教育目標者。(3)適合我國社會情況者。(4)思想純正積極者。(5)啓發兒童創造力者。(6)適合兒童生活經驗者。(7)有雋永意味者。

2. 文字方面：(1)深入淺出，生動而不呆板者。(2)明確、真切而不含混者。(3)層次結構嚴整者。(4)剪裁得宜、有吸引力者。(5)新詞出現要不露痕跡。(6)用字應具據「兒童常用字彙」，避免過多生僻字。(5)注意語文之表達方式，與國語（華按：指大人所說國語用詞）、地方語表達方式之不同。

3. 圖書方面：直接、具體、真實深刻、便於渲染突破文字限制，彌補文字之不足。(1)插圖要以生動、活潑、逼真為宜，使兒童一見即知。(2)如用幽默滑稽畫，宜選其技術優良者。(3)要有較深意義，足以引發兒童想像，具有教育價值。(4)人物、服裝、器物必須配合時地。(5)比例必求正確。

4. 形式方面：封面設計要勻稱，紙張質地堅韌不反光，印刷精良，字體較大，裝訂牢固，封面與封底的設計，印刷等也須特別留意。（註二〇）

教師指導學童辨別課外讀物的好壞，理論上比較可行，因為教師比家長更常接近兒童少年讀物。最理想的方式，是帶領學生上書店，親自翻閱課外讀物。其次，是一起上圖書館去指導他們；但有一缺憾，是圖書館所購藏的，往往缺少最新出版的讀物，只好指導一些辨別和選取原則，激發他們舉一反三的思考。此外，師生同讀，並隨時解答學生的疑難問題，也是很好的選書方法。其他需要留意的標準、原





則，與上述家選書部份相同可以參考。

(三)其他

啓蒙老師固然重要；啓蒙書也很重要，它往往影響孩童的一生（註二一）。而根據一般兒童少年閱讀興趣調查的結果，顯示：往往孩童和成人的選擇主張不同，他們比較重視高趣味性、曲折情節、冒險和探險成份多、插圖多而精美、不同風俗、對話幽默、有人情味和真實感的作品，而不喜歡說教意味的。（註二二）可見孩童選書，以「趣味性」為第一優先考慮；畢竟任何一本兒童少年圖書，如果引發不起學童的興趣，那就不是一本好圖書。所以，選擇學童喜歡的課外讀物，專家學者提出下列幾個條件：

1. 新奇的，使人驚異，不能事先預料到結局的。
2. 活潑生動而不沉悶的。
3. 富於變化，含有奇特性質的。
4. 含有關於動物的敘述的。
5. 幽默的、幻想的、反覆的。
6. 有對話的。
7. 有緊湊的布局，有曲折的情節。
8. 含有人物、兒童生活及家庭生活的描述的。（註二三）

總之，讀書治學不在多，貴在精通正確。在閱讀之前，應先精選所讀的圖書，法國小說家巴爾托克曾說：「一堆選得不好的淵博學問，祇是背上古舊的包袱而已。」（註二四）小學國語科的課外讀物，不論由學童、師長或圖書館來選購，有一共通的原則，那就是對學童有興趣、肯接受，完全以他們為考慮對象，投其所好；還須由他們親自翻閱、過目，覺得有趣，想繼續往下看去。

附註：

一二 〈國民小學國語科新修課程標準草案之內容與特色〉，頁三。

一三 引自楊明〈擁有一座家庭圖書館〉。

一四 見張幸德〈圖書館的教學活動〉。

一五 參沈靜芬、林黎芳〈朗讀與默讀對一年級兒童文章理解力的影響〉。

一六 八十一年十一月二十日新生報等載主計處「臺灣地區文化調查需求面綜合報告摘要分析」報導。

一七 以八十九學年度台北縣忠孝、國光、雙城和乾華四所國小為例，加以調查結果顯示各國小學童絕大多數都有課外讀物，但他們並不常閱讀（常看者只佔六成）。家中訂閱報刊的情形也不踴躍，利用圖書館的次數也不高。見李金泉〈台北縣國小學童課外讀物之調查研究〉。

一八 以上二點見黃端溶〈兒童讀物選擇與採購〉，《臺灣省國民小學圖書館（室）業務研習參考教材》頁卅四。

一九 詳參拙文〈由漫畫書談到兒童少年讀物的選擇〉。

二〇 詳見所著《兒童文學綜論》頁四〇三—四一三。選擇兒童文學作品標準，在形式上如果不講求，如：紙張、印刷、裝訂等不良，則形成「硬體公害」，可參洪文瓊〈兒童圖書的硬體公害問題〉。

二一 略參林光妹〈啓蒙師最重要，啓蒙書也重要〉。

二二 國語日報報導邱阿塗先生的兒童閱讀趣味調查。

二三 見文昌〈給兒童選購讀物〉。

二四 同註六頁八引。

（作者：國立台北師院語教系教授）

